

吉利学院教务处 吉利学院学科建设与评估中心 吉利学院财务处 文件

吉教字〔2025〕47号

关于启动 2026 年教学经费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依据吉利学院财务预算编报工作安排，现就 2026 年教学经费预算编制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2026 年教学经费预算实行“三上三下三审”原则，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学校发展规划，以合格评估和申硕两大核心工作为导向，强化预算统筹性，优先保障内涵建设关键领域需求，为全面提升学校办学质量、推动内涵式发展提供坚实经费保障。

二、编制单位

全校各二级学院，涉及教学经费使用的职能部门。

三、编制要求和范围

各单位需对标合格评估和申硕指标要求，细致梳理 2026 年重点工作开展计划，依据重要性和合理性，实事求是、系统全面地编制教学预算。具体编制范围涵盖以下方面：

（一）学科建设

1. 高水平学科平台和团队建设

（二）专业建设

1. 专业建设

2. 课程建设

3. 教材建设（规划教材）

4. 教学团队建设

5. 学科专业竞赛

6. 实践教学（含毕业设计展、毕业大戏等）

7. 教学成果建设

（三）教风建设

1. 学术会议

2. 专题培训

3. 文化建设

四、完成时间

各单位需依据模板表（附件 1）的内容填写预算，并于 11 月 15 日前报送至财务处代佩岑和教务处王奔的 OA 邮箱。

未尽事宜将由教务处与财务处共同负责解释说明。

附件：2026 年教学经费预算一览表－填报版－模板

教务处

学科建设与评估中心

财务处

2025 年 11 月 7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吉利学院教务处、学科建设与评估中心、财务处

2025 年11 月7 日印发